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1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紀錄

時間：109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校本部第一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正己

紀錄：劉靜華

出席人員：宋副校長曜廷、印副校長永翔、李副校長忠謀、陳院長學志、陳院長秋蘭、陳院長焜銘、趙院長惠玲、高院長文忠、季院長力康、陳院長沁紅、周院長德璋、潘院長淑滿、陳教務長昭珍、林學務長玫君、米總務長泓生、許研發長瑛珺、洪院長儷瑜、劉處長祥麟、柯館長皓仁、張主任鈞法、王主任鶴森、紀主任茂嬌、劉主任中鍵、陳主任美勇、沈院長永正、洪主任仁進、陳主任振宇、林主任秘書安邦、王校長淑麗

列席人員：教務處洪主任嘉馥、人事室陳專門委員恆寧、許代理組長愛敏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教務處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捐贈講座」(略)

(二)教務處報告「調整本校學士班延畢學生收費方式」及「新增外籍生及大陸地區學生學分費收費標準」案(略)

三、環境安全衛生中心報告「防疫期間校門出入口管制執行情形及改善措施」(略)

四、以前會議討論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1	(108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 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場地借用、收費及	總務處	本案再議。	有關本校「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草案)」業於 109	40%

	管理辦法(草案)」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總務處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要點(草案)」案，提請討論。			年3月9日簽案奉核，提本次會議討論。	
2	(108學年度第10次會議)有關本校現階段校園體溫檢測作業實施方式，提請討論。	學務處	照案通過。	已依據教育部工作指引與原則、工作綱要、訪視建議等辦理本校因應新冠肺炎校園監測管理暨體溫檢測作業。	100%
3	(108學年度第10次會議)有關本校「全校防疫守則暨應變計畫」，提請討論。	學務處	照案通過。	已將本校「全校防疫守則暨應變計畫」公告於本校「防疫專區」網頁。	100%

決定：通過備查，惟尚未完成項目持續列管。

五、以前會議報告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報告單位	決定	執行情形	執行率
1	(108學年度第6次會議)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建置規劃說明	環安衛中心	先規劃於教育大樓及博愛樓施作，其餘地點再評估，後續作業交由總務處負責執行。	<u>總務處</u> 刻正研擬國有公用不動產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書及標租須知，預計3月底前上網公告。	30%

決定：通過備查，並持續列管。

貳、討論事項

提案 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草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有效管理本校場地借用事宜，爰擬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場地借用、收費及管理辦法(草案)」。
- 二、本案業已於 109 年 2 月 6 日邀集教務處、學務處、資訊中心及總務處等單位討論，修正後之草案，簽准提本會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參、臨時動議

提案 1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具本校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條件暨評鑑作業規定第一點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教評審辦法第十二條針對申請升等教師所提著作已列有 SCOPUS 期刊論文索引，為期一致，爰於各學院、行政單位及校級中心新聘專任教師應具資格條件增列 SCOPUS。
- 二、檢附本校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條件暨評鑑作業規定第一點修正草案 1 份。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 2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訂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人力運用及備援措施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避免本校員工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導致辦公場所無法使用或員工遭隔離，影響校務正常運作及公務人力維持，特訂定旨揭措施，就替代備援人力、分組異地辦公、及居家辦公等進行原則規範。

二、檢附旨揭措施條文及其說明 1 份。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 3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修課人數 100 人以上之大班課程改為數位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疫情發展，為避免群聚感染，擬推動本校修課人數 100 人以上之大班課程改為數位課程。

二、檢附 108-2 學期本校 100 人以上開課資料表供參。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下午 6 時 5 分)